



章贡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本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

(二)拟订本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本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本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本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本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本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指导本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有关应急救援工作。

(七)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各镇(街)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本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本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本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本区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本区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本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

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本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應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所属预算单位共有3个，包括：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机关（独立核算）、章贡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非独立核算）、章贡区防灾减灾中心（非独立核算）。

编制人数小计3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1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事业编制人数19人。实有人数2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7人，行政在职人数11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0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16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3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628.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32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作业务量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8.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9.61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628.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9.61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作业务量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7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8.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5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5.5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44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0.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0.0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28.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7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8.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628.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9.61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作业务量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6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0.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0.0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7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8.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5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5.5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8.0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14 万元，下降 2.32%，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0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2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辆。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628.86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4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151.7 万元，其中：农房保险 11.7 万元，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100 万元，应急避难场所维护资金 20 万元，区应急指挥中心运行维护费 20 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重点项目：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1)项目概述：保障全区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2)立项依据：赣市府办字[2017]87 号

(3)实施主体：赣州市章贡区应急管理局

(4)实施方案：保障应急管理执法工作经费、安全监管装备购置费用、应急管理宣传教育活动经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经费、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经费

(5)实施周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6)本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7)绩效目标：建立和完善应对突发事件长效机制，保障全区应急管理专项经费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章贡区应急管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4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比上年减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测算,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